

中山路与青年路交叉口红绿灯及附属监控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SDGP371702000202502000192

（HZSMDCGG2025-039）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菏泽市牡丹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博智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



目 录

| | |
|---------------------------|----|
| 目录 | |
| 竞争性磋商文件 | 1 |
| 目 录 | 1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
|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 | 22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28 |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62 |
| 第六章 技术标准及要求 | 63 |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4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中山路与青年路交叉口红绿灯及附属监控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zsjyzx.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12-15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建议书编号）：SDGP371702000202502000192（HZSMDCGG 2025-039）

采购项目名称：中山路与青年路交叉口红绿灯及附属监控建设项目（二次）

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919616.82元，其中：第一包919616.82元。本项目最高限价为919616.82元，其中：第一包919616.82元。

采购需求：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包含的所有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潜在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潜在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公路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

- 4.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享受评审价格扣除政策，供应商必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5.根据“关于实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菏财采[2022]9号)”要求，各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资格信用承诺；
- 6.本项目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开标时间前在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zsjyzx.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12-15 09:00

开标地点：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虚拟大厅

五、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重要说明：

(1) 本次采购为电子招投标，编制响应文件需使用企业CA，供应商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应进行企业CA办理。CA注册有一定周期，请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报价。详见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相关通知。磋商文件一经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潜在供应商（发布时间即为发出磋商文件的时间），各供应商应及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下载，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 本项目实行网上不见面开标。参与本项目开标的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会，供应商无需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只需将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上传。各潜在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按系统提示进行相关事宜操作，如供应商未能在解密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投标。

(3) 潜在供应商须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 注册账号同时也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菏泽市）<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注册账号并下载文件，潜在供应商需要同时在这两个网站上注册账号缺一不可。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联系人（采购人）：菏泽市牡丹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中华路恒翼大厦十楼

联系方式：184530955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联系人（代理机构）：中博智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刘庙社区人民南路亿丰时代广场A15号楼01单元105室

联系方式：1555454126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胡原

联系方式：15554541262

如有询问，请在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zsjyzx.cn/>）（政府采购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在线提交。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上述公告页面查看。

发布时间：2025-12-0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条款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 | 采购人 | <p>采购人：菏泽市牡丹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中华路恒翼大厦十楼 联系人：李主任 电话：18453095555</p>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p>采购代理机构：中博智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刘庙社区人民南路亿丰时代广场A15号楼01单元105室 联系人：胡经理 电话：15554541262 电子邮件：Zbzcxmgl@163.com</p> |
| 3 | 项目名称 | 中山路与青年路交叉口红绿灯及附属监控建设项目（二次） |
| 4 | 资金落实 | 已落实 |
| 5 | 采购范围 | 采购人提供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清单及有关资料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
| 6 | 建设地点 | 甲方指定地点 |
| 7 | 工期 | 60日历天 |
| 8 | 质量要求 | 达到国家规范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
| 9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
| 10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采购人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各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因供应商未踏勘现场引起的风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11 | 预备会 | 不召开 |

| | | |
|----|---------------------|--|
| 12 | 转包、分包 | 不允许任何情况的转包和分包 |
| 13 | 所属行业 | 建筑业 |
| 14 |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
| 15 |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 澄清及修改文件、采购人所提供的有关资料等 |
| 16 |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 收到答疑澄清文件 24 小时内 |
| 17 |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 收到答疑澄清文件 24 小时内 |
| 18 |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 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递交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
| 19 | 采购控制价 | 采购控制价:919616.82元 注：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控制价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
| 20 |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 90 日历天（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
| 21 | 磋商保证金 | 无 |
| 22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23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报价方案 | 不允许。 |
| 24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

| | | |
|----|--------------|--|
| 25 | 响应文件份数 | <p>★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需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在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递交，截止时间前未递交或递交不成功的按无效报价处理。</p> <p>本项目成交供应商需提供五份（一正四副）签字盖章后的纸质版响应文件，另外提交电子版一份（U盘）内容为签章后的PDF格式投标文件。供采购人留存。</p> |
| 26 |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 | 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供应商若解密失败或因自身原因无法解密的其责任自行承担。 |
| 27 | 磋商时间和地点 | <p>开标时间：2025年12月15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菏泽市中华东路426号）</p> <p>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现场参加磋商活动。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开标前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p> |
| 28 |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否 |
| 29 | 磋商程序 |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 30 | 磋商小组的组建 | <p>磋商小组成员：3人。</p> <p>磋商小组确定方式：采购人代表1人，随机抽取2人。</p> |

| | | |
|----|-----------------|---|
| 31 |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 否，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
| 32 | 定标原则 |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和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磋商小组推荐 3 名候选人。 |
| 33 | 付款方式 | 竣工验收合格且经第三方审计部门出具验收报告，财政资金到位后，分批次支付。 |
| 34 | 信用评价板块 | <p>在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中供应商须知表加入信用评价板块“供应商须在项目开标前，进入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 (https://jdpj.hzcz.heze.gov.cn:4443/)，完成账号注册（已有账号的无需重复注册），登录系统截取当前的信用星级和分数，作为供应商信用情况的参考。在项目评标结束后，供应商需登录菏泽政采信用管理系统，对本次项目的各阶段参与主体完成信用评价并于系统内提交评价结果”。信用系统具体操作步骤详见【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用户操作手册 (https://jdpj.hzcz.heze.gov.cn:4443//user/login)。</p> <p>政策咨询(0530) 561 3997</p> <p>技术咨询董工15053027821</p> <p>技术咨询陈工18253063200</p> <p>重要提示：此项要求不作为供应商参与评审的资格项和评分项，不以此项做废标处理。</p> |

| | | |
|----|------|--|
| 35 | 费用承担 | 采购代理服务费：10000.00元 以上费用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交纳。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将以上费用自行考虑进入报价。 |
|----|------|--|

电子招投标须知：

- 1、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其他章节与供应商须知有不一致的内容，以供应商须知内容为准。
- 2、本次招标活动采用电子化招投标，供应商应通过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上传经 CA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线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前，供应商应在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页面下载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安装包并安装，供应商应当使用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及 CA 为响应文件加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在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领取页面下载，具体操作流程可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进行学习，加密时所有响应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企业 CA 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响应文件制作软件生成加密文件，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递交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之后、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撤回响应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时，必须先撤回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和 CA 加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4、因自身原因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标处理。电子开标过程出现故障时，按相关部门的规定处理。

注：供应商在使用电子招投标平台时，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请联系技术支持：0530-5319003。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采购代理机构的 CA 锁失效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出现上述情况时，对

于未开标的项目应暂停开标，对已在系统内评审的，也应立即停止。交易中心信息科确认问题原因后，交易中心视情况提议，并经评审委员会同意后，对于非系统原因的可将系统内加密版电子文件评审改为系统内导入非加密版电子文件评审；对于系统原因造成项目无法评审，可将系统内评审改为非加密电子版文件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妥善保密处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计划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的采购人；
- (3)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4)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5) 与本项目的采购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

(6) 与本项目的采购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7) 与本项目的采购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8) 被责令停业的；

(9) 被暂停或取消资格的；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具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违约或重大项目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1.5.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5.2 采购代理服务费：10000.00 元

以上费用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交纳。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将以上费用自行考虑进入报价。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报价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各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因供应商未踏勘现场引起的风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供应商无论是否勘察现场，都将被认为已了解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响应文件的能力。

1.10 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预备会。

1.11 转包、分包：

禁止项目转包和分包。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存在项目转包及分包情况，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2 偏离

1.12.1 响应文件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得有重大偏离。

1.12.2 评审过程中，若发现响应文件出现重大偏离，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12.3 重大偏离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 响应文件载明的计划工期超过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 (2)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2.4 签订合同、项目实施和结算期间，若发现响应文件出现重大偏离，采购人应认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补充资料，价格不予变更。

1.12.5 项目实施期间，发现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出现重大偏差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竞争性磋商办法；
- (4) 合同条款；
- (5) 工程量清单；
-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补充和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形式，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供应商如不提出疑问，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视为完全认同磋商文件。

2.2.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疑问提交截止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关于本项目的变更、修改、澄清、补充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该系统中发布。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或于开标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单独告知。不足 5 日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报价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认同程度
- (9) 其他材料

3.2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3.2.1 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递交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3.3 响应文件报价要求

3.3.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3.3.2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则响应文件无效；报价内容只允许填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3.3.3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供应商的报价要结合本采购项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供应商的风险。

3.3.4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除非合同的特殊条款另有规定。

3.3.5 各清单项成交价格依据最终报价较第一轮报价下浮比例同比例下浮。

3.3.6 合同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结算方式：具体结算工程量根据现场实际发生的工程量据实结算。

工程施工中发生的变更、现场签证等影响工程造价的内容按照下列方法计算：

a) 在工程量清单报价中已有综合单价的，凡相同或类似的项目或子项，套用此综合单价；发生主材调整的，置换经发包人认可的主材价格，其他取费不动。

b) 在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无综合单价的，按下列方法计算后并结合中标偏差率[中标偏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价]进行同比下浮后作为结算价格：

人工、材料、机械的消耗数量执行相应专业现行消耗量定额、价目表及其费用定额、工程量计算规则的有关规定，人工单价执行投标报价，材料单价执行经业主、监理认可的材料价格，机械台班单价执行山东省现行机械台班单价。

设计文件中未含有的项目如有发生，参照上述方法计算。

3.4 响应文件有效期

3.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供应商具备完成本项目的能力和信誉。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名称发生变更的，必须提供企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更换供应商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工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4.1.1 响应文件的递交：各供应商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上传至 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

4.1.2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 撤回响应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时，必须先撤回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但以磋商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4.2.2 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 CA 签名。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5. 开标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5.1.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公开报价。

5.1.2 网上开标：响应文件在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 开启，请供应商自带电脑、CA 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参与网上开标，交易活动以数据电文为准。

★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各供应商无需到场参加磋商会议。

5.2 磋商程序

5.2.1 电子唱标。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公开报价时间一致。

5.2.2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各供应商即可插入 CA 锁，使各自的电子响应文件处于待解密状态。截止时间到达且全部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处于可解密状态后，插入代理公司 CA 锁正式解密响应文件，并通过电子系统依次公开唱价。

5.2.3 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制作并上传响应文件，若响应文件已处于待解密状态，开标前放弃报价或撤回文件的，请联系现场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并出具撤回申请进行撤回。

5.2.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电子平台系统将不再接收电子响应文件，未按时上传响应文件或递交有关材料的企业将作无效标处理。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到达、截止时间未携带 CA 锁、拒绝解密、开标时间后离开导致无法解密、或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每家企业限 30 分钟）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标处理。

6. 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采购人将根据本采购项目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澄清，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公正磋商的；

(3) 曾因在采购、磋商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磋商小组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平等地对待各参加磋商供应商。同时，在磋商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对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仅依靠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靠其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评审方法，对各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3) 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成员对出具的专家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保密性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及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5) 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成交供应商。

(6) 集体决定的原则：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成交供应商。

6.3 评审纪律

6.3.1 为了规范评审活动，保证评审的公平、公正，维护政府采购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6.3.2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6.3.3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只有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的成员及经批准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其他任何人员不得随意进入评审地点。

6.3.4 在评审过程中，只有磋商小组的成员享有评审发言权，其他人员不得随意发表意见。

6.3.5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3.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6.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评审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3.8 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单独出入评审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6.3.9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6.3.10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成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严禁将评审过程中有关资料向供应商或者其他单位提供。

6.4 磋商

6.4.1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4.2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检查和评审，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澄清其提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的澄清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为准，供应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报价或响应文件中其它实质性内容，经澄清的问题需由供应商签字认可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7. 合同授予

7.1 成交方式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3.4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资格，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资格；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

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8.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 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关于无效标

9.1 投标(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响应)文件处理：

- 9.1.1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 9.1.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9.1.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9.1.4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9.1.5 未全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9.1.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

资格审查前附表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资格审查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三证合一的只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
| | 资质证书 |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
| | 项目经理资质 |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公路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人身份证 |
| | 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供应商需按照《关于实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菏财采[2022]9号）规定提供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
| 符合性 评审 | 响应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 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
| | 质量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
| | 工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
| | 响应报价 |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采购文件载明的招标控制价； |

一、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将资格证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附到响应文件中，并加盖单位公章。供磋商小组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才有资格进行再次报价、磋商：

2、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在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磋商：

(1) 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有效委托的授权人的签字，或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加盖公章的；

(2)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3) 不满足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5、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进行磋商及二轮报价）。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采购范围和技术标准

不调整的情况下，供应商再次报价不得高于其本身上一次报价，否则磋商小组有权据此对其做出无效报价的决定。

6、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视同退出磋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二、评审方法及标准：

1、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总分的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总得分相等时，以最终报价低的优先，最终报价也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 | 总体概述 (10 分) |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及磋商文件的理解、项目特点及现状的分析，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法先进、合理，各项技术措施切实可行得 10 分，每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减 0.5 分，未体现该项的不得分。 |
| |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8 分) | 施工现场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够完全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生产要求，得 8 分，每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减 0.5 分，未体现该 |

| | | |
|---|------------------------|---|
| | | 项的不得分。 |
| |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70 分) |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10 分) 施工总进度及保证措施，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有力、合理、可行，进度违约责任承诺具体得 10 分，每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减 0.5 分，未体现该项的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10 分) 制定的工程质量控制方案详细，施工质量目标明确，保证措施有力、合理、可行的，完全满足施工需要的，得 10 分，每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减 0.5 分，未体现该项的不得分。 |
| 1 | |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8 分) 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实施措施，采用规范正确、清晰得 8 分，每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减 0.5 分，未体现该项的不得分。 |
| |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8 分) |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描述全面、详尽、科学、合理、可行的得 8 分，每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减 0.5 分，未体现该项的不得分。 |
| |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8 分) | 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完全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得 8 分，每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减 0.5 分，未体现该项的不得分。 |

| | | | |
|---|---------------|-------------------|--|
| | | 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8分) | 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先进、合理的建议，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的，得8分，每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减0.5分，未体现该项的不得分。 |
| 2 | 投标报价 (30分) | 报价得分 (满分 30 分) | <p>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30%×100分(小数点后保留2位有效数字)。</p> <p>注：通过资格审查及初步评审且最终报价不高于采购控制价的为有效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的除外)。</p> |

注：（1）本磋商办法凡涉及资格审查、计分的有关证件、材料均需提供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附到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2）如供应商提供虚假证件，在评审过程中被发现的，取消其参加磋商资格；在签订合同前被发现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

政府采购政策：

（1）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2）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

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
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代理机构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1、合同协议书；2、合同条件；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4、中标通知书；5、投标书及其附件；6、招标文件；7、本合同专用条款；8、本合同通用条款；9、图纸；10、工程量清单；11、确定工程造价的工程报价单或工程预算书；12、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13、法律、行政法规。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执行通用条款1.1.3.10 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执行通用条款1.1.3.11 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本合同适用及涉及的现行法律、法规及地方规章制度。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本合同适用或涉及的全部规范、标准。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所有适用规范、标准全部由承包人自行获取，发包人不再另行提供；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参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技术标准及要求、工程量清单、图纸等章节的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 合同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3) 投标函及附录；(4) 专用合同条款；(5) 通用合同条款；(6) 技术标准和要求；(7) 图纸；(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9) 其它合同文件（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工程的通知、指令、会议纪要、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发、承包双方签订合同后7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图纸；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肆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发包人发包给承包人施工的全部内容的设计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与本项目施工、检查、验收有关的设计项目质量、安全、进度、财务、合同管理等各项施工资料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执行施工验收规范；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执行施工验收规范；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或电子版书面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执行施工验收规范。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发、承包双方签订合同后7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图纸。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发包人办公室或发包人所在地；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另行约定。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承包人办公室；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另行约定。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监理人办公室或监理人所在地；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另行约定。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在使用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时，因侵犯他人的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施工工艺导致侵权的，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对施工现场进行监督管理并行使相关权利。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发包人应最迟于开工日期7天前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保证向承包人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2)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 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1) 本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的项目内容完成情况；2) 工程施工技术数据、工程质量保证数据、工程检验评定数据；3) 竣工图绘制情况；4) 工程竣工结算编制情况；5) 竣工清场情况；6) 竣工数据目录清单；7) 国家规定的其它数据。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一式六份。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28日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的文件一式六份

◦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1) 及时上报开工申请，按开工日期准时开工；
- 2) 向监理工程师提供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
- 3) 提供和维修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
- 4) 遵守政府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 5) 按照环境监察审核工作要求加强施工现场的环境管理；
- 6) 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自费修复，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采取特殊措施保护的工程部位，发包人承担相应费用；
- 7) 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公众财产的保护工作；
- 8) 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护现场整洁，道路畅通，符合本市文明施工的标准；
- 9) 自觉接受监理人的监督，行使其配合责任和义务；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面履行施工承包合同。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不少于25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项目经理无权履职，发包人有权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或延误的工期。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罚款1000元，此罚款经发包人代表签字后在施工场地当场缴纳，或从最近一次工程款支付中加倍扣除。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发包人有权对新更换的项目经理进行考察是否符合项目要求，并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停止施工，并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应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并通知监理人。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每发现一次处500元罚款。此罚款经发包人代表、总监签字认可后在施工场地当场缴纳，或从最近一次工程款支付中扣除。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执行通用条款。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_____ / 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不经甲方允许，不准分包。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_____ / 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从承包人进驻施工现场至竣工验收合格退场。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否。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_____ / 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控制、合同信息管理、施工现场组织协调。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以《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为准》。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_____ /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 _____；

(2) _____ / _____；

(3) _____ /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参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技术标准及要求部分的规定。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由承包人负责，其他相关内容执行通用条款。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由承包人负责编制。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自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申请报告签收之日起48小时内批复。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1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7日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工程竣工每延期一天处罚合同价的0.1%。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总额不超过工程造价的3%。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1) 地质勘察过程中未发现的特殊岩层构造；(2) 意外发现的地下管道；(3) 异常的地下水位等情况。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 (2) / ；
- (3) /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无。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执行通用条款。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另行通知。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另行通知。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另行通知。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由监理另行通知。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及本合同通用条款的约定。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按结算办法执行。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7天。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7天。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不奖励。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 /。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第1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承包人招标，对该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14天将招标方案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查，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招标方案后7天内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应当按照经过发包人批准的招标方案开展招标工作；

(2)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提前14天将招标文件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批，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相关文件后7天内完成审批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有权确定招标控制价并按照法律规定参加评标；

(3) 承包人与供应商、分包人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前，应当提前7天将确定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候选分包人的资料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资料后3天内与承包人共同确定中标人；承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7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由有关部门共同确认价格，结算时按实调整。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 。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1.2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不调整。

11.3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法：/。

其他约定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1)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固定不变的风险；(2) 报价构成要素市场价格变动不予调整的风险；(3) 施工过程中因停水停电、增加集水坑、二次提水等所增加的费用；(3) 施工措施费（不含清单内按工程量计量的单价措施费项目）一次包死不予变动的风险，承包人应当预见而未能预见的困难和费用等。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已包含在承包人的合同价中。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变更、签证按专用条款第 10.4.1 项变更估价原则办理。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限：合同定后，施工单位进场。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无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执行相关国家、行业计量标准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竣工验收合格且经第三方审计部门出具验收报告，财政资金到位后，分批次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 / ____。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 / ____。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 / 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 (1) 监理人审查并报发包人的期限: ____ / 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____ / ____。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____ / ____。
-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____ / 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 / ____。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 / 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执行通用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照工期拖延进行处理，处合同总价每天0.1%的罚。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7日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条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六份，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最终结清申请单须符合监理人要求的统一格式和内容。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自实际竣工日期起12个月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_____.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2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_____；

(2) ____3%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_____ /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_____ /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24小时到场。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7) 其他: _____ / 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执行通用条款。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执行通用条款。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执行通用条款。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不同意。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 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 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 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 / 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 单位工程名称 | 建设规模 | 建筑面积(平方米) | 结构形式 | 层数 | 生产能力 | 设备安装内容 | 合同价格(元) |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____5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2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2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2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2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具体工程量及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六章 技术标准及要求

本工程所用建筑材料、设备及施工必须达到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范的要求，如各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最新颁布者为准。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报价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认同程度
- 九、其他材料

一、报价函

报价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总报价大写_____元(¥_____)进行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并负责修补所供产品的任何缺陷，质量达到_____标准。
2. 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获取成交资格：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一览表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项目名称 | |
| 总报价（元） |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
| 项目经理 | |
| 项目经理注册证书编号 | |
| 工期（日历天） | |
| 质量标准 | |
| 备注 | |

注：本项目报价应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90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国别产地 | 制造年份 | 额定功率(KW) | 生产能力 | 用于施工部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序号 | 仪器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国别产地 | 制造年份 | 已使用台时数 | 用途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六、项目管理机构

(格式自拟)

七、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网 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电 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电 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中级职称人员 初级职称人员 技 工 | | | |
| 注册资金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 账号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注：后附资格审查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

八、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同程度的声明

_____(采购人)_____:

经我方对《中山路与青年路交叉口红绿灯及附属监控建设项目（二次）》仔细、认真的研究之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规定要求、条件全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予以认同。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其他材料

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符合下列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 3 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且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本项目开启时未被禁止参加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 (6) 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果我公司中标（成交），将在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下列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 (2) 税务登记证（接受合一的证书）或者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 (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至今的年度或任意一个月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或预算收入支出表）或供应商结算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5) 其他材料。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单位不需要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若企业非监狱企业，则不需填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项目经理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